

天津師範大學
學術論文選編

社會科學部分

科 研 處

1985.11

天津师范大学近期社科论文选编

目 录

师范教育需要改革·····	李继之 (1)
副词的界说·····	陆士光 (13)
关于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体系问题·····	王兰垣 (27)
马克思主义关于历史动力的理论及其现实意义·····	庞卓恒 (33)
合儿庄战役概况·····	殷 廉 柳春暘 励维志 肖 前 (49)
社会主义没有任何一劳永逸的现成方案·····	陈 凯 (61)
——学习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的一些论述	
第二国际建立时机初探·····	金愈庆 (65)
关于黑格尔《历史哲学》的几个问题·····	郜庭台 (81)
慕尼黑之后苏联外交政策调整初探·····	于振起 (91)
论认识的主观性·····	薛纪浩 (97)
列宁与“社会主义首先现在一国胜利”的理论·····	余金城 (105)
集中识字教学研究·····	田本娜 (111)
关于儿童心理实验中控制因素的问题·····	沈德立 (119)
师范教育的改革与提高中小学教育·····	甄德山 (127)
数学能力的结构初探·····	石德澄 杨孟萍等 (135)
试评《文化偏至论》·····	王锦泉 (141)
文学作品中人物词汇的义位和义素探讨·····	曹聪孙 (153)
郁达夫文艺观点琐谈·····	李永寿 (159)
曹操在文学史上的地位·····	吴 云 (171)
“我是个现实主义作家”·····	辛金锡 (177)

——孙犁小说探索之一

严复文艺观散论·····	姜东赋(187)
——兼与周振甫先生商兑	
蒋子龙创作论·····	夏康达(195)
以虚出实 以幻出真·····	汪道伦(203)
——谈《红楼梦》中的虚幻手法	
《缺名戏曲小说书目》及其著录的小说罕见本·····	张守谦(211)
中国古代的佛经翻译与译场·····	苑 艺(221)
试论鲁迅小说的比喻·····	孙 云 王桂华(229)
同义词逻辑基础刍议·····	田宏第 谢文庆(237)
简论《漂亮朋友》·····	许桂亨(241)
鲁迅与果戈理二题·····	陈友书 王国绶(247)
冯梦龙生平拾遗·····	高洪钧(255)
东西方神话美比较·····	赵双之 张学海(261)
孙犁小说的诗意·····	王如青(269)
历史与爱国主义教育·····	万九河(279)
韩非之说原于《道德》说辨证·····	周乾淦(285)
论中国封建地主政权对经济的干预·····	李光霁(293)
略论《诗经》的起源、性质、流变和史料意义·····	王德培(303)
《唐与回纥的绢马贸易——唐代马价绢新探》摘要·····	马俊民(313)
商鞅变法中的赋税改革·····	李瑞兰(316)

师范教育需要改革

李 继 之

一、规律的探讨

(一) 师范教育是国民教育发达的产物

尽人皆知,师范教育是以培养师资为自己的特定任务的,是国民教育(这里指的是学校教育)发达的产物。在原始社会,学校教育还没有出现(但有社会教育),自然也没有所谓专职的教师(但有非专职教师,即长辈教晚辈,有经验的人教没有经验的人),当然更不会有以培养教师为目的的师范教育。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学校教育出现了,但是很不发达,到学校受教育的人只是上层社会中少数人的子弟。绝大多数人既不可能也无必要进学校受教育。说不可能是因为人们生活穷苦,拿不起束修,也耽误不起工夫(人们忙于劳动谋生);说无必要是因为社会生产条件简单,主要靠手工劳动,不进学校念书也能干得了。学校教育既然很不发达,也就是说学校的数量并不多,所需教师数目很有限,从社会上物色一些现成的知识分子就足以解决问题了,专门培养教师人材的师范教育还提不到日程上来。但是进入资本主义社会以后,特别是产业革命以后情况就不同了。这时,机器生产逐步取代了手工劳动,社会生产力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生产使用机器要求人们掌握一定文化科学知识,生产力的迅速发展则使人们的生活条件得到一定的改善。生产的需要,生活的改善(尽管改善还很不足)给教育事业的发展准备了条件,于是在欧、美适时提出了普及教育的口号(所谓义务教育、强迫教育等不同提法都是指的这一件事)。教育要普及,学校就得发展,发展学校教育就需要数量众多的教师(而这再象过去那样从社会上现成的知识分子中挑选是无济于事了),于是一种新型的专门以培养师资为任务的师范教育便应运而生。法国巴黎师范学校建立于一七九五年。美国在一八二三年首先出现佛蒙特州康考德市的私立师资培训班,接着在一八三九年马萨诸塞州创立了第一所公立的师范学校。这都是十九世纪三十年代产业革命开始前后的事情。以后,随着产业革命的深入和社会生产的发展,国民教育日益走上普及,师范教育也就跟着迅速发展起来了(我国在解放后的一九五〇年,小学有383,647所,中师有283所,一九七八年,小学发展到949,323所,中师则发展到1,046所,这个事实也说明师范是教育发达的产物)。

(二) 随着国民教育普及程度的提高,师范教育相应地改变着自己的结构

国民教育的水平是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科学技术的进步、经济条件的变化以及教育自身基础的增强而不断提高的。它不会停留在一个水平上。师范教育既然是以培养师资为己任

并以此来为国民教育的发展、提高服务的,随着国民教育水平的提高,师范教育自身的结构也必须及时实行改革,以与之相适应。在以普及初等教育为中心任务时,社会上需要的是大量的小学教师,这时培养师资的机构主要是中等师范学校。以后普及中等教育的任务提出来了,社会上需要大量的中学教师,这时高等师范院校就适时地发展起来。有的国家由于重视国民教育的质量而要求提高教师的学业水平,同时由于中等教育的发展,小学教师的来源广阔了(中学毕业生也可以充任小学教师),中等师范学校乃又出现被高等师范院校取代的趋势。师范教育的这一发展规律表现最典型的是美国。美国在一八三九年至一八九三年之间,是发展中等师范学校的时期,各州普遍建立起招收初等学校毕业生以造就初等学校师资为目的的师范学校。一八九三年以后,由于中学生人数骤增,中学师资奇缺,纽约州奥尔巴尼市首先把原有的师范学校改为师范学院,招收中学毕业生,培养中学教师。此后高等师范院校便迅速发展,到一九四八年达到二百五十所。而中等师范学校则逐渐减少,由一九三〇年的一百九十七所降至一九四二年的六十所,再降为一九四五年的十四所,到本世纪六十年代就完全绝迹了。日本过去一向重视师范教育,中等师范学校很发达,现在这种学校也已不存在了。欧、美其它国家师范教育的发展变化过程虽然不尽相同,各有自己的特点,但是由中师而高师,高师取代中师的规律也大体是一致的(法国的中学教师是普通大学毕业后受一个时期的专门训练,它的大学一般是三年制)。

(三) 国民教育高度发展起来,师范教育体制本身出现了新的不适应,又有逐渐被取代之势。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由于政治经济形势的巨大变化,特别是科学技术上的种种新突破(被称为第二次产业革命),工农业生产有了更大程度的发展,随之人们的物质文化生活达到了一个新的水平。出于生产和生活的需要,对国民教育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一些教育发达的国家,幼儿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都达到了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普及率。高等教育也得到极大发展,有的国家高中毕业生的升大学率达到百分之三十甚至五十,在一万人口中大学毕业生数字多达五百余人。同时由于社会生产、生活的复杂多样和多变,学校教育的结构、形式和学制也出现了百花争艳的繁盛境况。普通学校、职业学校、补习学校、业余学校、长期学校、短期学校、电视、广播、函授学校等多如雨后春笋。总之是国民教育的水平越来越要求越高了,学校的类型越来越繁多了,从而“学校教育”的内涵、外延都大大向前发展了。学校教育的内涵、外延既然发展了,“教师”的内涵、外延也必然跟着发展,这时学校教师的概念已经远远超出了普通中、小学教师的范围,它扩展为工、农、兵、学、商、政、法、医、财、科各行各业举办的多种类型学校和专业的所有教师队伍。同时,由于知识更新的周期缩短,要求教师掌握知识的深度和广度不断提高,否则便不能适应新时代新情况的需要。这就是说教师的内涵、外延已经改变,原来师范教育的体制和模式则无法适应这种改变,因此二者之间产生矛盾,师范教育的体制本身遇到了不可克服的困难。为了解决这个矛盾在一些教育发达的国家培养师资的工作出现了三种新的趋势,这就是:

第一,各级各类教师的学业水平都提高到大学以上的程度。这种趋势,美国、日本最为明显。美国在四十年代,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就主要由高等学校培养。到六十年代,小学教师中受过高等教育的就已达百分之九十,中学教师中受过高等教育的则高达百分之九十八。中、小学教师中除学士而外,有不少人是获得硕士、博士学位的。日本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也

逐步将教师水平提高到大学以上程度，甚至幼儿园的教养人员也不例外。苏联在一九五九年以后，也曾明文规定“小学师资训练，须由高等教育机构负责”。欧洲一些教育发达的国家，其具体作法虽各有特点，但总的趋势并无二致。教师的学业水平普遍提高到大学毕业以上的程度，这对于增强对社会发展的适应性和提高国民教育的质量都有重要作用。

第二，培养师资的任务逐渐向综合大学转移。这一趋势，也是美国、日本发展最快。美国六十年代的统计数字表明，师范学院培养的中、小学师资全国仅占百分之二十，而公、私立的其他高等学校培养的师资则达百分之八十。师范学院的校数正在迅速下降。日本在战前很重视师范教育，师范教育在培养国民的武士道精神上起了重要作用，因此日本人自称师范教育是军国主义的产物。战后日本学美国，废除了师范教育体制，把培养师资的任务分散到全国百分之八十的大学中去完成。其中综合大学承担培养高中（他们叫高等学校）以上教师的大部任务，综合大学中的教育学部（即教育学院）和单独设置的教育大学、学艺大学等则着重承担培养初中以下（包括小学、幼儿园）教师和教师进修的任务。英法各国的情况也是大同小异。总之是单独的师范院校体制日益趋于衰落。由综合大学（欧美、日本的综合大学同苏联、中国的综合大学不尽相同，前者包括的方面较广，所有理工农医文法财商等学科都包括在内，后者一般指的是文理等科）培养师资有它如下的优点：

（1）综合大学的系科齐全，可以培养多种类型的师资。它比单纯以培养普通中、小学师资为任务的师范院校的适应性要大的多。

（2）综合大学的师资和设备条件一般比师范院校优越，承担培养师资的任务更便利更富有成效。

（3）综合大学的科学研究水平一般高于师范院校，更有利于培养高质量的师资。

（4）综合大学培养人才的方面比较广泛，各种人才荟萃，有利于学生开扩眼界，增长知识，避免学习中的局限性。

因此，培养师资的任务逐渐向综合大学转移这种趋势是有客观原因的，不是哪个人的主观意志决定的，就是说是有它的必然性的。

第三，仍然保留下来的高等师范院校已经和正在向综合大学靠拢，最突出的事例是法国巴黎高等师范学校。该校是法国一个历史悠久、享有盛名的高等学府，建校已近二百年。它虽仍名为高等师范学校。但已完全具备了综合大学的特征。它在一九〇三年就并入巴黎大学，成为该大学的附属机构，学生主要在巴黎大学上课，培养出来的人有许多已成为法国各大学的名教授和著名政治活动家。美国的师范学院多数已改为文理学院或其他大学，保留师范学院名称的为数很少，而且日益减少。苏联有的师范学院也改为文理学院或其他大学；保留数字较多的师范院校（估计二百所左右）也在向综合大学靠拢。如加强科学研究工作，以缩小师范院校同其他院校在一些学科方面的学术差距；将学制由四年延长至五年，使学生的科学水平能与综合大学趋于一致；在师范学院中积极发展研究班，仅部属的五十八所师范学院中，就已设有七十多个专业，收研究生二千六百余人；院校领导干部和教授中获得院士、博士、副博士学位的人也逐年在增加。所有这些都说明师范院校向综合大学靠拢的明显趋势。而所以产生这种趋势，就是因为原来的师范教育体制具有较大的局限性，对于提高科学水平以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有利因素。

以上简略地回顾了师范教育体制发生发展和变化的过程。它说明：师范教育是国民教育

发达的产物，它随着国民教育的进一步发达而相应改变自己的结构；当国民教育高度发达起来，它又因自己的种种局限性，而逐渐走向衰落，逐步被新的体制所取代。这种规律是历史的必然，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认真探索这种规律，从而正确掌握这种规律，主动运用这种规律，有预见地规划和促进国民教育更大的繁荣发展，则是我们教育部门部责无旁贷的任务。

二、我国师范教育中的问题

（一）旧中国师范教育的回顾

中国的师范教育制度始自一九〇二年张百熙奏颁钦定学堂章程，即所谓“壬寅学制”。依据这个章程，京师大学堂及高等学堂均得设师范馆，招收中学毕业生，修业三年，培养中学师资。各省中学堂则附设师范学堂，招收高小毕业生，修业四年，培养小学师资。按“壬寅学制”的规定，师范教育虽然建立起来，但为附属性质。到一九〇三年，张之洞与张百熙等奉命重订学制，于是有“癸卯学制”产生。“癸卯学制”乃规定师范教育独立设置。于是中国陆续出现以培养中学师资为任务的“优级师范学堂”，以培养小学师资为任务的“初级师范学堂”，和培养职业学校师资的“实业教员讲习所”等。一九〇七年又有“学部奏准女子师范学堂章程”问世。女子师范学校也相继产生。后来几经演变，优级师范学堂（原规定每省于省会设一所，但未能实现，全国只设立四所），有的改为师范大学，有的合并于其他大学，成为教育系。初等师范学堂则演变为两种形式，一种是中等师范学校，任务是培养高级小学教师（当时小学高初两级分设），原来招收高小毕业生，学制五年，后来改为招收初中毕业生，学制二年。中等师范学校都是省立。另一种是初级师范学校，招收高小毕业生，学制二年，培养初级小学教师。初级师范则属县立。旧中国师范教育的产生及其演变有如下几个特点：

（1）中国的师范教育，并非同欧美日本那样，是伴随普及教育的形势产生的。中国那时普及教育的条件还远远没有成熟。而所以提出创办师范教育的倡议和法令，人们主要是想通过振兴教育来挽救国家民族的危亡（那时中国已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国家，受到帝国主义的剥削压迫）。由于欧美日本等国，国家强盛，教育发达，所以有人就想仿效这些国家，发展教育，以谋自强。但是由于产业不发达，普及教育的形势不存在，发展师范教育的美好蓝图自然就难以落实。不光优级师范未能按原计划实现，就是中等师范的发展也很缓慢。象河北省这样的大省，中等师范也不过十所，而且每所的规模都不大。县立初级师范都是单级，毕业一班招班，规模很小，也只是部分大县才有设立。师范教育发展缓慢是同整个国民教育发展缓慢密切相联的。这是同欧美日本不同的第一点。还有，中国的小学教育尚且没有普及的形势，中学教育当然更没有普及的形势，它的发展速度更慢，因此中国也没有象欧美日本那样出现高师取代中师的情况。而是高、中、初三级师范院校长期并存。这是同欧美日本不同的第二点。

（2）旧中国的师范教育虽然发展缓慢，但是它具有种种优点：1.所有师范院校都属公立，经费比较有保障，设备也还充实，教师队伍亦较优越（绝大多数都是大学本科毕业生）。2.学生的质量高，因师范院校免费供给食宿（师范大学后来不供伙食），报考生特别踊跃，学校选择余地大，质量有充分保证。3.师范生同其他学校学生相比，家庭成分偏低，

学习积极性高，接受进步思想快。所以旧中国的师范教育，尽管因客观条件限制，发展较慢，但是它确实为中、小学教育提供了可观的教师队伍，在发展我国教育事业，提高国民文化素质上发挥了巨大作用。此外，在旧中国的师范毕业生中，还出现了大批革命人才，对我国革命事业起了积极作用。现在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各条战线上，仍有不少做领导工作的同志来自那时的师范生或充任过教师的人。

（二）新中国师范教育的发展

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在一九四九年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而宣告胜利。新中国诞生后，经过三年的经济恢复时期，就开始了大规模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国营工业做为国家的经济命脉迅速得到发展，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由于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而出现新的面貌。政治的昌明，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的改善，使过去一些志士仁人梦寐以求的振兴教育事业，发展民族文化的愿望第一次获得了实现的可能性。于是普及小学教育，发展中学教育，扩大高等教育，乃至扫除文盲、推广职工教育的任务接连被提到日程上来。进入了振兴教育的新时代，师范教育也便跟着出现蓬勃发展的新局面。伴随着初级小学教育普及的实施，以培养初小教师为任务的初等师范首先发展起来。一九五〇年统计，全国初等师范仅有三百零三所，到一九六〇年则发展为六百七十五所，十年中增长一倍还多。继而，伴随完全小学教育的发展，以培养高小教师为主要任务的中等师范学校乃逐渐取代初等师范而而兴盛起来。全国中等师范，一九五〇年只有二百八十三所，到一九八〇年则增加到一千零一十七所，三十年中增长了三倍多，而且自一九七六年起初等师范便为中等师范所取代。同时由于中等教育的发展，对中学师资的需要日益紧迫。这就又给以培养中学师资为主要任务的高等师范院校的迅速发展创设了前提。一九五〇年全国高等师范院校仅有十二所，在校学生一万三千多人，到一九七八年则发展到一百五十七所，在校学生二十五万人。二十八年中校数增加十三倍，学生增加近十九倍。现在全国各省、市都建立起了一所或几所高等师范院校（其中有师范大学、师范学院、师范专科学校），负责培养自己需要的中等学校教师。只有个别地方尚有赖外地的帮助。解放后我国师范教育的发展速度，在世界上是绝无仅有的（假如没有十年内乱的破坏，当会有变大的发展）。

解放后我国师范教育发展变化的过程基本上是：首先得到发展的是县立的初等师范，这是同普及四年制的初等小学教育的任务相适应了。后来提出普及五年一贯制和六年制完全小学教育的任务，初等师范不适应了，乃逐渐为中等师范所取代。同时由于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提高的需要，中等教育的发展速度日益加快（现在大城市正向普及高中、农村正向普及初中发展），这就促进了高等师范教育的发展。可见师范教育为普及国民教育服务，并因普及教育的阶段和程度的不同而不断改变自己的结构这个规律，我们同欧美、日本相对照基本上是一致的。只是由于我们彼此所处阶段不同、时代不同、环境不同，体现这个规律的具体情节于所差异而已。

（三）当前我国师范教育中存在的问题

有人说师范教育是工作母机。这个比拟是很有道理的。要发展教育事业，就得准备好教育人的人——教师，师范教育正是培养教育人的人——教师的专门场所，说它是工作母机毫不夸大。从清末第一所师范学校（南通师范学校一九〇三年成立）降生，迄今中国的师范教育已经有八十年的历史。这八十年中，特别是解放后三十三年中，我国师范教育有很大的发

展,它培养出了千百万人民教师,对于推进我国教育事业,提高人民的政治文化素质发挥了难以估量的作用。这是必须充分肯定的。但如深入一步分析问题,则不难发现我国的师范教育体制中,确实也存在若干不足之处。在这里我不想涉及许多细节,只提出一些带有方针方向性的问题:

(1) 师范教育的社会地位不高。虽然中国夙有尊师传统,但师范教育的社会地位却是并不优越。“家有二斗粮,不当孩子王”这是古已有之的说法。旧中国上师范学校的人,大都是家庭比较贫困的。因为做教师工作平淡清苦,有钱有势有抱负的人一般是不愿向师范问津的。师范对人们的吸引力主要在它的官费和便于谋职业这一条。师范和同级其他学校相比是不被重视的。新中国成立后,党中央一再强调师范教育的重要性,并不断采取措施发展师范教育,因而才有今天规模相当宏大的师范教育体系。但是师范教育在旧中国遇到的那种不利处境,至今仍然没有完全改变过来。师范院校对许多青年来说仍然没有吸引力,“灵魂工程师”的美称也并不能打动他们的心意。因此师范院校的招生质量常得不到可靠保证(主要指一般高师),从而影响到未来师资队伍的水平,也就必然影响国民教育的质量,这是一个非常值得研究的问题。

(2) 师范院校的教学水平不理想。这里只想就高等师范院校的教学工作谈一些情况和看法。高等师范院校的课程基本上是按照普通中学的教学需要设置的,因而局限性比较大。首先的课程结构简单,对学生缺乏压力和动力;其次是只偏重基础课(基础课应当重视)、必修课,忽视选修课、提高课(这就有问题),学生学的深度与广度都不够。在教学方法上,中学的色彩比较浓厚。课讲得繁细,学生过分依赖老师,独立思考独立解决问题的能力锻炼较差。由于这个缘故,师范院校毕业生的学业水平和工作的适应能力,同综合大学相比(二者相似之点较多,有可比性)是有逊色的。例如,在旧中国,北京大学和北京师范大学的毕业生,常在同一个中学教书共事,那时人们就评论:师大毕业生在开始教课时工作比较熟练(因其有所准备,稍优于北大毕业生(他们缺乏准备);但过一两年以后,北大毕业生的教学水平往往会超过师大的毕业生。原因就是北大毕业生掌握的知识较深较广,能经得起多问几个为什么;他们的不足只是缺少专业训练,开始时对教学工作生疏,需要一个时期的实践锻炼。解放后的情况虽然各方面变化很大,但是师范院校同综合大学相比,上述的差异仍然存在,而且比过去有过无不及。

(3) 师范院校的学术气氛不浓厚。这也主要是针对高等师范院校而言。高等师范院校以培养中学师资为主要任务,而做中学教师一般又被认为不需要多么高深的学问,因此,某些理论性较强难度较大的课程往往被认为没有必要而加以忽视,至于搞学术研究当然就更不被重视了。所以师范院校学术研究的空气一般是比较淡薄的(重点师范院校比较好些)。学术研究的空气不浓,教学的水平也便难以提高。因为在这知识爆炸科学昌明的时代,教学工作没有科学研究来带动是不行的。

(4) 师范院校的适应性有欠缺。我国现在的师范教育体制仍然以培养普通中小学教师为对象。这里有两方面的不适应。一是中学的结构在改变,职业学校不断增加,普通中、小学的课程设置也要增加技术教育的内容,而现今的师范体制则缺乏这方面的考虑。二是培养目标过于单一化,只讲培养教师,不讲培养管理人材,这同社会的实际需要有距离。由于这个原因,遂即出现管理干部来源不足和诸如工科师范院校、技工师范院校等特种类型学校相

继产生的情况。而这是很值得研究的问题。

(5) 教师的物待遇质遇有问题。集中起来有两个：一是待遇偏低；二是大中小学教师间待遇悬殊。这很不利于巩固教师队伍，同时也有损于师范教育的地位。

以上五个问题的存在，就使得现行师范体制出现对形势的种种不适应，就使得很多青年人对师范教育产生离心倾向，你说师范教育再重要、再光荣也吸引不住他们。

三、改革的我见

(一) 一条方针

党中央指出全国“一切战线，一切地区，一切部门，一切单位，都有改革的任务……”实，都要“从实际出发，全面而系统地改，坚决而有秩序地改”。党中央这个指示精神，也完全适合师范教育的情况。如前所述，我国现行的师范教育体制中，确实存在不少问题，确需要改革。如果不进行改革，就不能适应四化建设对于人材的需要，也同社会发展的趋势抵触。而要进行改革，就必须按照客观规律制定一条正确的方针，不能凭主观随意性办事。正确的方针只能是从我国的国情（地方大，各地情况差别大）出发，总结自己的经验，参考国外的作法，预见将来的发展，创造具有我国特色的师范教育新体制。

(二) 五项意见

我国师范教育体制中要改革的事项很多，本文不能全部涉及，择其大者列为如下五项：

(1) 明确一般高等学校都负有培养师资的任务（具有特殊性的学校可以不赋予这个任务），打破现行师范体制的局限性。

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人民生活的提高，科学的昌盛和教育的普及，学校的类型愈益增多，教育的结构日趋复杂，课程的设置不断翻新，管理的方法千变万化。面对这样的新形势、新问题，原来只以培养普通中、小学教师为目标的旧的师范教育体制已经遇到局限而不能适应了。我们的出路只有冲破这种局限，开辟新的途径。而新途径之一就是要明确一般的高等学校在完成原定培养任务的同时都承担一部分培养师资的任务。例如综合大学负责培养多种科目的师资，工科院校负责培养工科专业的师资，农林院校负责培养农林科专业的师资，医科院校负责培养医科专业的师资，财经院校负责培养财经科目的师资，体育、艺术院校负责培养体育、艺术科专业的师资等等。这样做的好处是：

1. 可以打破原有师范体制的局限性，广开师资源泉，把师范教育办好办活；
2. 可以充分利用各校师资、设备条件，不需投大量人力物力之资，事情简便易行，是一种比较经济的办法（如单设象工科师范学院、技工师范学院、艺术师范学院、体育师范学院等师范院校，则比较费时费力，也不容易办好）；

3. 有助于提高师范教育的威望，转变青年鄙视教师工作的思想。

但是，要这么做，也会遇到一定困难，必须采取相应措施予以排除。

1. 首先要解决一个思想问题。解放以来的三十三年中，人们的思想面貌在各方面都有翻天覆地的变化，唯有对待教师工作的观感没有多大改变，鄙视教师工作的情况普遍存在，尤其青年一代更为突出。有的人为了不当教师，不惜采取种种轨外行动。因此要给一般高等院校增加培养师资的任务，必然会遇到一部分师生的抵制和反对。这个问题必须通过艰苦深

入的思想工作妥善解决。

2. 其次还需解决一个实际问题,就是教育专业训练问题。要做教师就得经受教育专业的训练,掌握教育教学工作要领,否则便难以胜任愉快,特别在开始时更是如此。要解决这个问题,我认为并不困难。可以采取几种不同作法:一种作法是在一些学校中(有条件的学校)建立教育系或教育教研室,开设几门教育课供学生修习;另一种作法是将分配做教师的大学毕业生先集中起来进行短期轮训(法国的办法),然后再到教学岗位;第三种作法,则是学生分配到岗位后,在老教师指导下先做一段见习,而后再任实职;还有第四种办法,那就是在实践中学习,从做中学,从做中体会规律,掌握规律,实际上有很多教师是从这条路上走出来的,但这是一种不得已的作法,要尽量避免这种作法。

上述一般高等学校都同时承担培养师资任务的作法,既是中国的老传统,也是世界的新经验,是符合教育发展的客观规律的。这样做不会担任何风险。

(2) 现有的师范院校要认促进行改革,提高水平,增进对社会的适应性

在近现代中国教育史上,历来就有师范性同非师范性之争。这种争论直到现在还没有结束。存在这种争论,可以互相促进,有利于事物的发展,不是坏事而是好事。我不是师范的取消论者,但是一个改革论者。几十年学师范、教师范、办师范的经历,使我对现行的师范教育体制既爱护又感到不足。对于师范性的问题,既要承认它,又不要不适当地夸大。本此精神提出以下的改革意见:

1. 培养对象要放宽。前已述及,师范院校是按普通教育(即普通中学和小学)师资的需要建立起来的。现在整个教育结构已开始变革,各类职业学校日益发展,而且姓目繁多。在这种情况下,师范院校的培养对象如果仍然停留在普通学校教师的阶段,势将越来越不适应。因此把师范院校的培养对象适当放宽乃是理所当然的事。那么,怎样放宽呢?我认为师范院校的培养对象,除了普通学校的师资外,应该把职业学校的师资加进去。如果不能把职业学校的全部师资都包括进去,至少应该把基础课的师资甚至部分专业课的师资包括进去。技术性较强的专业课师资则分别由工、农、医、商等院校去负责培养。一方面把师范院校的培养对象放宽,另一方面赋予其他类型院校培养特定师资的任务,这样便可以充分保证各类师资的需要,使教育得到均衡的发展。

2. 专业任务要扩大。师范院校各系科的专业任务,规定为培养单一的教学人材。这同形势发展的需要不尽一致,应当进行必要的改善。以教育系为例,教育系原规定是培养中等师范教育科师资的。这对一个大省区来说,问题还不大,因为大省区人口多,师范学校多,需要的教育科师资多,教育系毕业生分配没多大困难。假如是一个市,比如天津市,人口只几百万,中等师范只有很少几所,需要不了多少教育科师资,办一个教育系,毕业生分配就有问题。有人认为师范学院不办教育系很奇怪,就是因为他们没有注意到这种情况。而如果把教育系的任务扩大一些,把培养教育管理人材和教育科研人材的任务加进去,那么这个系就容易办活,而且什么地方都可以办,因为这方面人材需要的比较多。再如政教系,原来规定是培养中学政治课教师的。现在出现两个不适应:一个是学校缺乏政治工作干部,而政教系则没有培养政治工作干部的任务;另一个是在青年中需要进行法制教育,但政教系却没有法制专业的内容(天津师大两年前设了法律班,现在还有人说是背离师范轨道)。假如政教系增加上培养政治工作干部和法制教育人材的任务,那么这个系也就增加了对社会的适应

性。师范院校的其他各系（包括理科在内）也都或多或少地存在任务规定偏窄偏死这种不适应情况，我认为都应当考虑改进。

3. 课程结构要充实。现在师范院校（这里指的高师）的课程结构一般比较单调。一连四年出不了基础课的范围（基础课应该重视，但光强调基础课不行）。近年来虽然开设一些选修课，提高课，但并不很被重视，质量也有问题。有这样一种思想支配许多人的头脑，即教中学用不着多么高深的学问，因此师范院校（中央直属师范院校有所不同）执行的教学计划是低水平低要求的，而且内容是比较陈旧的。它给予学生学习的压力和动力都有所不足（学习的压力过大不行，没有一点压力也不行）。这就必然影响教学的质量，影响对学生社会适应能力的培养，这种情况应该及早扭转过来。怎样扭转呢？我认为师范院校应当向其他类型院校吸取一些有益的营养，给自己增加若干新血液。例如物理、化学专业是否可以增加少许工科的课程；生物、地理专业是否可以增加适量的农科课程；数学专业是否可以增加有关电子计算机的课程；文科各专业是否可以增加某些理科的内容和边缘学科的内容，等等，这都是应该认真考虑的。还有，所有文、理各专业是否都要增加点现代新学科或尖端学科的内容，这也是应该认真考虑的。另外，目前我们师范院校的各个专业，仍然处在大物理、大数学、大中文那样轻重不分平均主义的设课状态，这很不利于培养高水平的师资人才，都有加以改革的必要。当然课程结构的改革牵涉问题很多，不能造次行事，但是抱残守缺，坚持不改，肯定是不行的。

4. 教学方法要改进。一般师范院校的教学方法接受中学的影响较大。这是因为许多师范院校是从中学脱胎而来，教学队伍中有不少人原是中学教师，师范院校的任务也以培养中学教师为目标，二者有不可分割的联系。师范院校教学方法的特点：一是课讲的细、讲的少，进度慢；二是重知识，轻能力；三是强调教师指导，忽视学生主动性的发挥（不是说所有的人和课都如此，指的是一般趋势）。这种教法的优点是：概念讲的清楚，便于学生掌握知识要领，学习上没有多大压力。但是缺点也明显，那就是学生学习的深度广度不足，独立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的锻炼差。这是不适应形势发展需要的，应当积极改步。改进的途径我认为首先要从转变教学思想做起。就是要把讲授知识同培养能力二者辩证地统一起来，克服重知识轻能力的片面观点。其次要在发扬自己长处的前提下，从综合大学（有人一提向综合大学学习就说是向综合大学看齐，就认为背离师范的轨道，这是没有道理的）和其他理、工院校吸取一些新血液，使自己多年形成的陈规旧习能够有所突破。这里主要也是指的增强学生的能力，诸如动手能力、自学能力、独立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等，以提高社会适应性的问题。

5. 科学研究要加强。师范院校的学术研究空气和创出的科研成果比起综合大学和其他高等学校来是相形见绌的。这种情况我认为应当逐渐转变过来。高等师范院校不加浓学术空气，不积极创造科研成果，这在人力物力上是一个浪费还算是次要的问题，更重要的问题是在这技术发达、知识爆炸的时代，如果不积极开展科研活动从而不断更新和丰富知识的结构，教学水平就没法达到有效的提高，学生的能力也将难以实现有效的锻炼，这样教学工作就跟不上时代的步伐，而落于四化建设的形势之后。因此，我认为高等师范院校应该把科学研究工作加强起来。那种认为师范院校要求水平不高，不需要搞科研的论调是一种过时之论，应该加以克服。师范院校科学研究的方向，当然首先要指向教育这个对象。目前教育战

线无论理论方面实践方面都有成堆的问题需要研究,应该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这个工作。其他文理各科也都应该从自己的优势出发,确定自己的研究重点。师范院校搞科学研究当然首先要为提高教育、教学的质量服务,实行以科研带教学;但是也要积极考虑为整个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的问题。高等师范院校在科学研究上如果能赶得上,那它所发挥的社会效益就更大了。

6. 要给办学以机动的余地。我国地大、人多,各处发展不平衡,师范院校不宜按一种固定的模式办理,应该留给地方一定机动余地。例如有的地区既有综合大学,又有师范院校,而有的地区则没有综合大学,只有师范院校,这就是差别。没有综合大学的地区,其师范院校是否可以承担一部分综合大学的任务呢?应该说是可以的。象这样的机动权是应该被承认的。再如各校的条件不同,各有自己的优势,是否可以允许大家在科研、建系设课上办出各自的特色,而不千篇一律地去要求它们呢?我认为应该这样。另如在招生条件(例如年龄)上是否可以考虑师范院校的特殊需要而给与一定灵活性呢?当然这也是应该的。总之是要给各地办学以机动灵活的余地,不要事事都统起来,而且统得那么死,谁也不能越过雷池一步。统得过多过死,不利于事业的发展,学校也难以办活。

(3) 提高学业程度,增强科学文化素质,使师资队伍逐渐接近世界先进水平

当教师,确实是个好汉子不愿干,赖汉子干不了的事情。要当一名好教师,起码得具备三个条件:一要有渊博的学识;二要有高尚的品德;三要懂得教育教学的规律和方法。而要具备这三条,就需要经受较好的教养。因此逐步提高教师的学业程度,向世界的先进水平迈进,应当被看做是一个战略方向。当今在教育发达的国家中例如美国、日本等国,都已经把各级各类学校教师的学业水平提高到了大学毕业以上的程度。对于这一点,我国现时还做不到。但是做为奋斗方向,列入长远规划之内,争取逐步实现,则是应该考虑的。目前我们的重要任务之一是培训提高在文化程度上达不到要求的在职教师,争取几年内使他们基本上达到要求。例如高中教师基本上达到大本毕业水平,初中教师基本上达到大专毕业水平,小学教师基本上免到中师毕业水平。这个任务必须按质按量按时完成,这是毫无疑问的。不过这里有一个问题值得提出来研究,就是一些教育较发达省、市的中等师范是否要逐步向师范专科过渡的问题。提出这个问题有如下的根据:其一是小学教师的水平有提高的必要(小学教育接近普及,也有此可能);其二是目前高中毕业生多,学生来源无问题,而且有些地方,中师实际上已经升格为招收高中毕业生。这样做有利无弊,困难也能够克服,特别从长远看,更有必要这样考虑。

(4) 改革工资制度,使教师的物质待遇趋于合理,巩固教师队伍,办好教育事业

现在教师的工资待遇中,正如前面提到的,存在两方面的问题。一是水平偏低,二是悬殊偏大。水平偏低的事实是,许多大学中年骨干教师(有的已是副教授)的月工资不足七十元,许多中、小学教师的月工资更低于此数。其他福利待遇也很少。悬殊偏大的情况则表现在,一部分大学教师的工资水平较高,其他福利待遇也较优厚,同一般中小学教师甚至部分大学教师相比,悬殊相当明显。待遇低而又不平衡,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教师工作积极性的发挥。这个问题在国家经济情况尚未根本好转之前,要求彻底解决是不现实的,我们决不能操之过急。但是逐步改善一些则是应该的。最近几年国家拨出巨款几次调整工资,已使情况有所改变。这是人人都看见了的事,不用细说。这里只提一点原则性的希望。我认为处理教师

的工资待遇问题，有必要参考一下日本的作法。一九七九年我们从神户得知，那里工资制度的特点是大、中、小学教师的待遇标准趋于平衡，大学教师的年工资平均二百三十万日元，中小学教师则平均二百一十万日元（它的前提是大、中、小学教师都是大学毕业以上的程度）。二者有差别，但差别不大。日本教师的这种工资水平比从事其他行业的人低不了多少，但是比较稳定（别的行业收入有时多有时少）。因此教师这个行业对人们有吸引力。据说神户市那时已经取得教师合格证书的人占在职教师总数的七倍半。我国的政治经济条件和日本不同，其具体作法我们不应照抄照搬，但是经神值得我们借鉴。

（5）重视规律，掌握规律，按照规律办事

上面从历史上回顾了师范教育的发生、发展和演变过程。从中看到师范教育体制是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兴起的，是为国民教育普及服务的。普及教育的水平、要求发展了，师范教育的结构就要跟着改变。当普及教育的水平、要求达到很高程度时，师范教育体制便遇到困难，产生不适应，而逐渐被另外的体制所取代，这种变化的过程，在某些教育发达的国家已经走全了一个周期，在我们国家，这个周期则还远没有走完。因此我国现行的师范教育体制不是取消和废除的问题，而是改革和扩大的问题。直到我国普及教育的任务基本实现，目前的师范体制是会葆有生命力的，问题是要进行必要的改革，使它能与时代的步伐合拍。因此，当我们研究和规划师范院校的发展、提高任务时，应当重视规律，掌握规律，按照规律办事。就是说，我们在策划当前时，既要回顾过去，又要展望未来。在总结过去的正反两面经验，预见将来的发展前景中，考虑当前的方针政策，要防止盲目性、片面性、主观随意性等不良风气的干扰，要前后连贯起来对待问题。

副词的界说*

陆世光

本文拟讨论四个问题：一、副词是实词还是虚词，二、副词的内部分类，三、副词和形容词的区分，四、时间副词和时间名词的区分。

一、副词是实词还是虚词

(一)《马氏文通》以及它以前的专讲虚词的著作，都是以古汉语作为研究对象的。《马氏文通》第一次提出了区分实词和虚词的界说：它的主张对后世的语法研究不无影响，那么，我们就从《马氏文通》开始来考察这个问题。

《马氏文通》是这样说的：“凡字有事理可解者曰实字，无解而惟以助实字之情态者曰虚字……”^①。《文通》区分实词虚词的标准完全是按其字义可解与否作为依据的，它各自包括的各类词如下：

实字 名字、代字、动字、静字、状字、

虚字 介字、连字、助字、叹字。

二十年代出版的《新著国语语法》对虚词实词的划分，从名称上看与《文通》虽有不同，但实质上并无差异。《新著》认为：词是表示思想中一种观念的，即“人类精神所贯注的对象”，这种对象往往具有三个方面的内容：“一实体；二作用；三性态”。《新著》又说：“一个观念的表示，虽有完全具备这三方面的可能，但语法上，单个词，各只能具备一方面，因之大多数有‘对象’的语词，也就不能不照这三方面分为三大类。”^②它的三大类是这样分的：

实体词 表示实体的，包括名词、代名词；

述说词 表示作用的，包括动词；

区别词 表示性态的，包括形容词、副词。

从上面的解释来看，《新著》所谓表示观念形象的词，包括有实体、述说、区别三个方面。这三个方面与《文通》的有事理可解者所包括的内容是一致的，都属实词。

此外，《新著》还另有两类：

关系词 表示各词或各语句关系的词，包括介词、连词；

* 这篇文章是我对副词研究的一部分，曾分别发表在《语言教学与研究》《天津师院学报》《辑与语言学习》等刊物上，其中第一个问题是我和李培之同志合写的。

① 参见《马氏文通》卷一第8页。中华书局1954年版。

② 参见黎锦熙《新著国语语法》第8页。商务印书馆1952年版。

情态词 表示人的意趣、情感或态度的词，包括助词、叹词。

这两类词都不是“人类精神所贯注的对象”，与《文通》的“无解而助实字之情态者”是一致的，都属虚词。

如此说来，这两部书对虚词、实词的分类是完全相同的。

三四十年代出版的一些重要语法著作，基本上也是按照意义把词分为虚实两大类的。王力先生在《中国语法理论》里说：“词可分两大类：凡本身能表示一种概念者叫实词；凡本身不能表示一种概念，但为语言结构的工具者，叫做虚词。”^①他在另一部书《中国现代语法》里又概括为：“实词是理解成分”，“虚词是语法成分”。^②吕叔湘先生的《中国文法要略》把实词称为实义词，虚词称为辅助词。^③值得提出的，王、吕两位先生对两大类里的虚、实程度还做了细致的区分与解释。王先生有“半实半虚”和半虚半实”之说。吕先生的辅助词（虚词）也提出了“虚一点”和“实一点”的说法。现将这两部书的分类情况简列如下：

《中国现代语法》

理解成分（实词） 名词、数词、形容词、动词。

语法成分

半实词 副词；

半虚词 代词、系词；

虚词 联结词、语气词、记号。

《中国文法要略》

实义词 名词、动词、形容词。

辅助词

限制词 副词；

指称词 代词、数词、量词；

关系词 助词、介词、连词；

语气词 语气词、叹词。

这两部书对实词虚词的细致区分，比之以前的著作可以说是前进了一步，然而随之也带来了比较复杂的问题，比如副词和代词，两位先生都认为是虚词，但是《要略》认为代词的实义比起副词来还要具体一些，作用也和实词相近，有实大于虚的意思；而《现代》则认为代词的实义比副词要抽象些，有虚大于实的意思。所以，《中国现代语法》曾明确指出：副词是半实词，代词是半虚词；《要略》虽未明确提出“半实”“半虚”之说，但从解释的意思来看，与《现代》的法是完全相反的。

由于人们对意义的理解的角度不同，且常常带有很大的主观性，因此，只根据意义或主要根据意义来区分词的虚实，恐怕是不妥当的，也是难以划清的。仅从上面提到的四部著作来看，且不说哪个是半实，哪个是半虚，就是虚实两大类也难以取得一致意见，甚至定义相同，

① 参见王力《中国语法理论》第23页，中华书局1957年版。

② 参见王力《中国现代语法》第20-24页，商务印书馆1943年版。

③ 参见吕叔湘《中国文法要略》第10-13页，商务印书馆1957年版。